

人大常委会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54/2021_2022__E4_BA_BA_E5_A4_A7_E5_B8_B8_E5_c54_154211.htm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决定（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作如下修改：删去第七十五条。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根据本决定作修改并对条款顺序作调整后，重新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1995年5月10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根据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决定》修正）目录第一章总则第二章汇票第一节出票第二节背书第三节承兑第四节保证第五节付款第六节追索权第三章本票第四章支票第五章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第六章法律责任第七章附则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